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 京蓝

公告编号：2025-094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拟聘任的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或“尤尼泰振青”）。
2. 原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3. 变更原因：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以及对审计服务实际需求，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4.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心 A 座 801。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IAPA 执业会计师国际联盟成员所，前身为 1994 年组建的振青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底脱钩改制为振青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7年整合尤尼泰税务集团会计资源，更名为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20年经财政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核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事务所总部迁址至深圳。

首席合伙人：顾旭芬

2. 人员规模

事务所2024年底有合伙人42人，截至2024年底全所注册会计师217人；注册会计师中有3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截至2024年底共有从业人员462人。

3. 业务规模

2024年事务所业务收入12,002.45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7,232.4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77.47万元。2025年出具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15家，审计收费2,147.48万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11月25日，尤尼泰振青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总额为人民币3,136.29万元。2025年购买的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9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尤尼泰振青近三年没有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尤尼泰振青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1次。会计师事务所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4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	张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0年	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

			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7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	邓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0 年	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7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会计师	田政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工作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以尤尼泰振青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期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在充分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本期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 100 万元（含年报审计费用 65 万元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已连续十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上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以及对审计服务实际需求,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三) 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将配合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和衔接工作。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会对本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造成影响。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以及诚信记录状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相关审计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含年报审计费用65万元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生效日期

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